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YI iTECH (GUANGDONG) COMPANY

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曾芳勤女士

香港，2026 年 8 月 2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 執行董事曾芳勤女士、賈雙誼先生及黃金榮女士；(ii) 非執行董事尉徵慧女士；及(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健成博士、蔡元慶博士及阮超先生。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将根据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防范理财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市场、流动性、收益、信用、操作等风险影响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2025 年 12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10）。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6 年

8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增加的15亿元人民币的委托理财额度投资期限为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实际投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实际情况调整。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四）投资期限

本次增加的15亿元人民币的委托理财额度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委托理财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总额度。

（五）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委托理财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在进行具体投资操作时，公司将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预算和安排，确保不会影响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政策风险：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理财产品不能足额获得产品收益。

2、市场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理财产品而产生的资金流动性风险。

4、收益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而相关委托理财产品业务可能挂钩金融指数或其他类型业务，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可能存在一定的区间差。

5、信用风险：金融机构以自有资金保障产品的本金及到期收益支付，但如金融机构发生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或账户冻结、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极端情况，将可能出现无法履约的情况，致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6、操作风险：由于内部管理流程缺陷、人员操作失误等事件，可能导致理财产品认购、交易失败、资金划拨失败等，从而导致公司及子公司收益产生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选择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稳健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委托理财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进行审查，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本次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不超过 55 亿元人民币。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治理需要，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作出修订。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加注册资本情况说明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299 名激励对象共计 6,670.60 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所需的相关事宜。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内，激励对象累计已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股数为 1,089,428 股，公司总股本因股票期权行权累计增加 1,089,428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函（2026）1132 号），并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发行的 811,811,880 股 H 股股票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因此，公司总股本因 H 股挂牌上市增加 811,811,880 股。

综上所述，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根据股票期权行权和 H 股挂牌上市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司总股本累计增加 812,901,308 股，总股本由 7,307,109,252 股增加至 8,120,010,560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307,109,252 元增加至人民币 8,120,010,560 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三条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 股”）7,950 万股，并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与深交所合称“证券交易所”）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境外上市股份（以下简称“H 股”）[●]股，如全额行使[15]%的超额配售权，则共发行 H 股[●]股。前述 H 股于[●]年[●]月[●]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7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 股”）7,950 万股，并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与深交所合称“证券交易所”）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境外上市股份（以下简称“H 股”）811,811,880 股，如全额行使[15]%的超额配售权，则共发行 H 股[●]股。前述 H 股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在香港联交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20,010,560 元。
第三章 股份	第三章 股份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一节 股份发行
第二十条 公司总股本为[●]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A 股普通股[●]股，占公司总股本的[●]%；H 股普通股[●]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第二十条 公司总股本为 8,120,010,560 股，均为普通股，其中 A 股普通股 7,308,198,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00%；H 股普通股 811,811,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会
第七节 股东会的表决和决议	第七节 股东会的表决和决议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十八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董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有权向公司董事会推荐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供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会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本总额3%以上的股东可向董事会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供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	第八十八条 董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会表决。 董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有权向公司董事会推荐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供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提请股东会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本总额3%1%以上的股东可向董事会提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供候选人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以提案方式将上述股东提出的候选人提请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民主方式选举产生。
第十二章 附则	第十二章 附则
第二百一十五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	第二百一十五条 本章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自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自本章程生效之日起，公司原章程自动失效。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上述修订条款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代表公司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财务报表
2026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41,272,317.12	6,301,978,745.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表示亏损）	763,630,227.88	27,967,591.35
股份注销、股份支付影响	-	-
减：2026 年度利润分配	145,483,349.60	145,483,349.60
提取盈余公积	-	-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末未分配利润	11,059,419,195.40	6,184,462,987.68

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 6,184,462,987.68 元。

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的总股本 8,076,077,72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1,521,554.54 元（含税）。自 2026 年 7 月 31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拟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本次现金分红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其中 A 股股息以人民币派发，H 股股息以港币派发。H 股股息实际派发金额按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召开日期前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的中间价计算。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成长性相匹配，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经营成果。

三、审议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中期分红事项已由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6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6年半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6年半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6年半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6年6月30日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苏州领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21,042.00	13,484.05	-	15,484.00	19,042.0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领略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13.32	33,909.64	-	41,121.16	2,201.80	往来款、代付货款	非经营性往来
	领胜电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62.37	1,246.63	-	2,332.33	176.67	代付货款	非经营性往来
	领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52,213.80	83,500.41	291.63	102,448.06	33,557.78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锦泰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072.57	-	442.90	2,216.97	41,298.5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领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248.09	2,900.00	501.31	4,164.54	29,484.86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郑州领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06.88	-	393.88	13.00	代付货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领睿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124,576.18	44,060.59	-	-	168,636.77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领益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	11,924.10	-	6,400.00	5,524.1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台领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400.00	4,600.00	-	14,00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领益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37.64	3,244.53	-	6,099.66	82.51	往来款、代付货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领滔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45.19	2,074.33	-	2,682.32	37.20	代付货款	非经营性往来
	成都领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744.51	-	135.71	-	8,880.2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领博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61,450.00	25,246.22	-	61,100.00	25,596.22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领杰金属精密制造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	62,568.85	-	-	62,568.8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扬州领煌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49,100.00	52,400.05	-	38,700.00	62,800.0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桂林赛尔康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90.00	-	-	-	9,79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扬州领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42,372.62	16,600.00	951.11	1,665.72	58,258.01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领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900.00	93,300.00	-	79,500.00	37,7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桂林领益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00.00	-	-	2,300.00	-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捷盈精密硅胶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500.00	55.36	4.36	3,551.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江苏科达斯特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3,500.00	21.33	4.30	3,517.03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领益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	3,972.00	-	-	3,972.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苏州领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0.00	-	-	-	12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东莞盛翔精密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期应收款	-	122.05	-	-	122.05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江门马丁电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96.51	476.06	-	481.52	491.05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南京酷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864.72	1,197.07	-	1,090.89	970.90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广东东睦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2.48	-	1.52	0.96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江门杰富意磁性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125.59	-	125.59	-	租赁费及服务费	经营性往来
	湖南赛铂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4.54	-	-	4.54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海宁奥通汽车零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1.66	-	-	1.66	货款	经营性往来
	南京酷态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	19.14	-	19.14	-	货款	经营性往来
总计				913,015.84	697,677.93	2,752.01	612,199.61	1,001,246.17		

注：STEELMAG INTERNATIONAL SAS已于本期破产清算，期初其他应收款1,429.44万元不再列报

公司法定代表人：

曾芳勤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王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黄金荣